

# DZ/T 0321—2018《方解石矿地质勘查规范》 修改单（报批稿）

根据 GB/T 17766《固体矿产资源储量分类》修订报批稿，固体矿产资源勘查阶段划分，将由现行的预查、普查、详查、勘探 4 个阶段，调整为普查、详查、勘探 3 个阶段。为保持标准之间的协调性和一致性，须对 DZ/T 0321—2018《方解石矿地质勘查规范》中相关内容作出以下修改。

一、删除：3.2.1、4.1.1、4.2.1、4.4.1、4.5、5.3.2.1。

二、删除 3.1 方解石矿地质勘查工作分为预查、普查、详查和勘探四个勘查阶段中的“普查”。

三、删除 5.2.2.2 中“预查阶段可投入极少量工程，大致了解矿体情况”；删除 5.3.2.2“估算推断的和预测的资源量”中的“的和预测的”。

四、删除 6.3.2“预查阶段进行 1：50 000~1：10 000 路线地质踏勘”。

五、删除 6.10.1.1“在预查和普查阶段可采用类比法确定体积质量（也称体重，下同）和湿度”中的“预查和”；删除 6.10.2“在预查和普查阶段可采用类比法确定体积质量（也称体重，下同）和湿度”中的“预查”。

六、删除 9.1.2“预查、普查阶段，可采用一般工业指标进行资源/储量估算（参见附录 B.2）”中的“预查”；删除 9.3“体积质量数据在预查和普查阶段可采用类比方法确定”中的“预查”。